



额头上
的抽屉

心

魔

CHANGJIANGWENJICHUBANSHE
长江文艺出版社

哲夫文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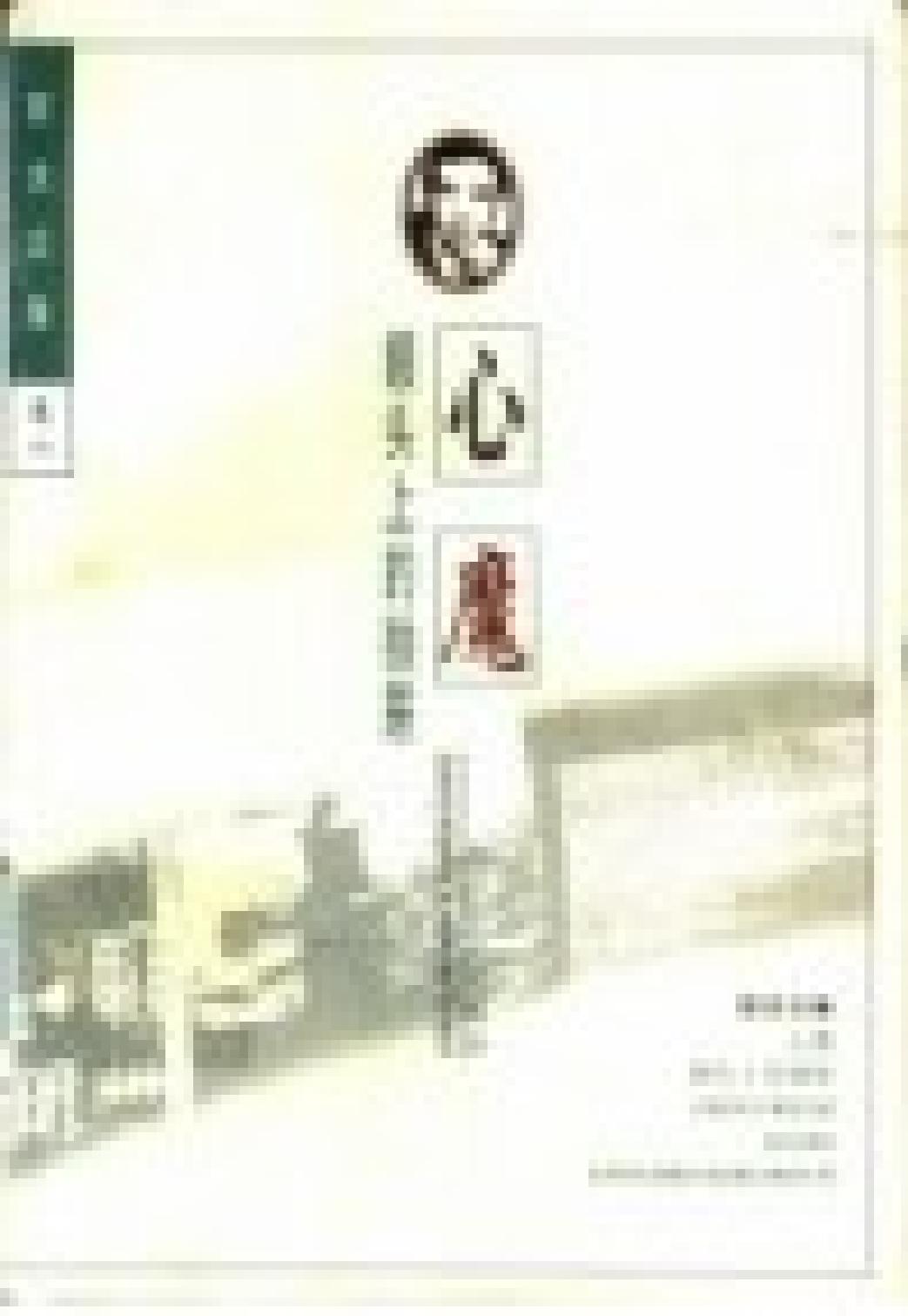
心魔

额头上的抽屉

ZHEFUWENJI

XINMO

ETOUSHANGDECHOUTI





心

魔

额头上的抽屉

396861

Ad 80/8

(鄂)新登字 05 号

哲夫文集·卷八 心魔

额头上的抽屉 哲夫 著

责任编辑:张正平

责任校对:朱久山

封面设计:谢 将

责任印制:周铁衡

出版者:长江文艺出版社(武汉解放大道新育村 33 号) 邮编:430022

发行者:湖北省新华书店

印刷者:湖北省出版纸张公司印刷厂

开 本:850mm×1168mm 1/32

插 页:2 印张:19.75

版 次:1997 年 10 月第 1 版

1997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450 千字

印 数:1—10000 册

ISBN 7—5354—1523—7/I·1198

定 价:29.80 元(简精装)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寄给厂方负责调换。

序

雷 达

哲夫是位创作力极旺盛的青年作家，九十年代以来，他的书颇为广泛地行销于民间，其中尤以《猎天》、《猎地》、《天猎》、《地猎》等长篇小说火爆于书肆，风行于一时。有人视他为通俗小说家，或畅销书作家，其实不尽然，他是介乎纯文学与严肃文学之间的，以通俗文学的躯壳，包裹着严肃主题的作家。他原本也是晋军中擅写乡土题材的一员，但他后来游离了出来，转而面对环境保护方面的大题材，以探索文明的代价，生命的兴衰，人类与自然的关系，以及人类的生存状态及其出路等问题为主要目标了。他的这一转移，证明是适宜于他的个性和潜能的，他不但就此激活了原先的积累，而且开出了新思路，幻变出了许多更具时代色彩和哲理意味的新形象和新故事。

我是在多年前，因为读中篇小说《长牙齿的土地》而认识哲夫的。在那篇小说中，哲夫对中国农民与土地的命运有出色的描绘，作品中流溢着令人感喟的苍凉和奋进。继而又在国内一些有影响的大刊物上，读到他的《船儿也曾有过舵》、《蝴蝶标本》、《鱼虫》等作品。我感到，哲夫是位在生活和艺术上都比较扎实的作家，缺点似乎是还不能充分地舒展艺术的翅膀。以后的几年，哲

夫转向了长篇小说写作，他取得了较大的成功。我指的主要是他的生态长篇小说的系列。“生态小说”是目前国际上很热的一种题材和样式，在我们这里却不多见。哲夫通过他的一系列长篇，尖锐地提出了这样的命题：由于人类，尤其是现代人，对大自然的疯狂掠夺和贪婪占有，使人类自身变成了一个毒孩子，要想延缓生态危机，要想保护人与自然的健全发展，首先必须洁净人自身，排除毒素，回归本性，只有人类彻底觉悟了，荡涤了恶浊，才有可能最大限度地维护生存环境的清洁，人也才会有美好的前途。这当然算不上多么高妙的见地，但当它以艺术形象呈现出来时，将是多么地令人震惊并促人深思啊！

哲夫的这部文集，除了长篇，还有中篇、短篇和散文等，集中展示了他二十多年写作的全貌，对他来说是一次继续前行的总结，对注意并喜欢他作品的读者，则是一种便于集中阅读的方式。我对目前中青年作家纷纷出版文集一举，本来是持有异见的，但事实使我的看法有所改变。“文革”前，只有极少的几个文学大师才能出版文集，文集无疑具有很高的经典性，现在自王朔文集畅销以来，其势浩浩而不可挡，文集已成为出版的大众化、市场化的一种手段。人们购买文集，一方面是市场效应起作用，另一面也不可否认，是文集原先的经典性在暗中起作用。我希望于哲夫的，是在文集出版后更为出色的表现，文集不是也不应该是终点。

1997.6.6.

目 录

序

雷 达 1

中篇小说

心魔	1
额头上的抽屉(《女性写真》之一)	88
布贴画上走着的船(《女性写真》之二)	111
彷徨(《女性写真》之三)	168
无题新闻(《女性写真》之四)	253
他带走了什么(《女性写真》之五)	323
白色的梦(上·《女性写真》之六)	350
白色的梦(下·《女性写真》之七)	381

短篇小说

黑妹牙膏	408
银子铸成的坟丘	420
野丁香和野玫瑰	428
一封信	443
爱是永恒的	454
为了明天	471
海羔儿	480

熬鹰	490
人不是黄金	510
骗子	526
脱色	537
还原	541
传达三题	547
天不丧斯文	561
伞	572
十字架	582
有毒的烟柱	590
悬肘	595
星期日野餐	605

哲夫和他的作品(代跋)

周梅森 620

心 魔

读古书时便知道：人者，头圆顶天，脚方展地，乃两足也！

鸡脑壳也是圆的，也是两足履地，但鸡却并不等于人！

有人说：人与鸡之分，在于鸡有羽而人无毛也！

又有人说：人与鸡之分，在于人有大智慧而鸡只知道啄米食虫，抱窝下蛋，惟吃是图而最终免不了挨一刀也！

殊不知，有大智慧的人亦免不了啄米食虫，抱窝下蛋，惟吃是图而最终不必去挨一刀者耶！

——题 记

A

音乐老师教导我们说：1念刀，2念软，这是音乐，这是曲谱，小孩子也会作曲，只是简单些，比方说：

1212122

2121211

译成孩子话便成了：

刀软刀软刀软软，

软刀软刀软刀刀。

孩子们奇怪：刀子竟还有软的？！

图画老师拿出一盒蜡笔说：孩子们，你们先看这一根，这是红颜色，可以用来画红颜色的东西，红颜色是这个世界最鲜艳的色彩，比方说：

红旗、红心、红花朵，

红太阳、红领巾、红山茶，

红毛衣、红小鬼、红孩子，

红军、红党、红色娘子军。

红是我们的国色，最宝贵，不论黑种人、黄种人还是白种人，身上流的鲜血都是红的呀！所以我们要保卫红色！

说这话时，老师脸红得像猪血，后来，领着孩子们成立了红卫兵，很红了一阵子呢！

孩子说：咦，苍蝇的头和臭虫的血也是红的呢！

他听见一阵窸窸窣窣的声音，便尽力偏转了僵直的脖子，从眼角循声望去，扑入他视线的是一双圆溜溜的黑豆眼儿，含了畏惧的警惕，呆定定地瞅着他，尖尖的嘴巴上翘起几根细长的胡

须，红红的小鼻子敏感地抽动着，两只耸立的小耳朵薄薄的，近乎透明，灰色的小身体瑟瑟地发着抖，像一枚压紧了的小弹簧，只须一有动静便会一下子弹开去。

他认出，这是一只小耗子。

他静静地躺着，一动不动，只是从眼角瞅着小耗子，想要弄明白这只爬上床来的小耗子究竟想干什么？是想将他的脖子开一个口儿，喝香油似地吮吸鲜血吗？这狗种！

那天，绰号小耗子的刘二尖了嘴巴对他说：艳鸟和一个泼皮勾了手在街上溜达，那泼皮骚得像只公狗，光天化日之下竟把手伸进艳鸟的胸衣里，艳鸟屁股扭得像一口锅，浪得什么似的。他听了竟然一点没吃醋，平静得像个傻三哥。“耗子”走了好一会，他才想起该有点表示，便揣了家伙，去街上寻那泼皮。

街上人可海啦，中国人过剩得跟粪堆上的苍蝇似的，嗡嗡的，没有一寸地角是干净的，全是人，嗡嗡的。扯起的白布小伞下，“耗子”尖了嗓子吆喝，卖他那一堆臭大粪似的货，见了他点个头，满嘴喷粪道：“大哥，他妈的那俩小子上馆子去了，要不要我和你一同去？”妈的，嗡嗡的，跟苍蝇似的。

他只哼了一下鼻子，蹲下来，叼了一支烟点火，吹了好长一口气，拧了眉毛，想发怒，却嘻嘻地笑了。他告诉“耗子”，他不去找那泼皮了，索性把艳鸟让给那泼皮算了，值不得为艳鸟这么个骚女人进局子里蹲一年，反正艳鸟是一口烂铁锅，煮谁的那玩艺都一样。他说得那么轻松，轻松得连自己都有些害怕了。

“吓，大哥，她可是你老婆呀！”

“耗子”尖了嘴巴，眨了老鼠眼，吱吱地叫。他骂了一句什么，心平气和地从腰里取出一把开了刃的蒙古刀，爱惜地试了试刀锋，“咔”地在伞棍上砍了一刀，笑得像一头吃了烂苹果的大猩

猩。

“妈的，装洋蒜，你他妈的不是也和她睡过吗？她是个婊子，能开一列火车进那洞子里，要是我一个个的都拿了刀子去算帐，我这一辈子还不得全扔在牢里喂老鼠！狗种！”

“耗子”蔫了，像他妈个晒了一百天的蔫茄子，松样，真想给他一刀……不过算了，老哥们了。狗种，甭替老子吃醋，老子已经够酸的了！

真热，大热的天，这么多人挤来挤去的，摩擦生电、生热，真想放一把火，烧成一片白地，逃命去吧！玩勺子去吧！狗种！

他撇下“耗子”，横了膀子去挤人堆，里边是个玩猴子的，那猴子戴了一顶官帽栽毛跟头，像一个劣等公民，人们却嗤嗤地抽了气笑，以为见了杜鲁门，好不得意！

走不多远，又是一堆人，围一个小孩子，小孩子精赤了上身，脏兮兮的，拿一根铁条往脖子上缠，小脸涨得通红，额角汗淋淋的，眼珠子鼓胀得要掉出来，伸了一只黑乎乎的小手，绕场子要钱，围观者却嘻笑着都想溜走。他骂了一声，从怀中摸出一张大票子扔过去，吓，十元一张的人民币。那小孩子见了，眼都亮了，“扑”地给他跪下磕了个响头。

他哼了一声，差点要抬脚踢过去，这些王八蛋，为了钱连命和脸皮都不要了，小小年纪便走江湖，一副滑头相，长大也不是个好东西，妈的，跟苍蝇似的！狗种！

他抱了膀子走开，心里憋得难受，想着找个茬子打一架，偏偏人们都让他，一个个都笑模悠悠的。他心里有气，骂骂咧咧的，一路走去，跟个地痞流氓似的。

“谭华，喂，还认得我吗？”

他眨眨眼，认出细高条西装革履打扮的眼镜儿，是中学时的同学，插队时的小哥们猛子。这小子混得不错，大学毕业，在机关

里当小职员，一月六百大毛拿着，怪不得这么瘦，还，还他妈的挺神气。

“你喊我什么？”他问。

“谭华呀，你不是叫谭华呀？”猛子眼镜后的眼睛眨巴着，透着吃惊。

“妈的，好久没听人这么叫了！”他懒洋洋地瞟了猛子一眼，摸了一支“三五”烟丢给猛子，猛子没接住，他又扔了一支过去，伸脚将掉在地上的一支烟踩个稀烂，嘟哝道：“不能便宜了那些拾烟吃的狗种！”

咔——点了烟，电子打火机一晃。他吐一个烟圈，道：“这个给你，留个纪念，妈的，人模狗样的，都混得不错，老同学了！”

“这，这怕要十几块钱一个吧？”

“钱算个屁！”他冷冷地乜斜着眼儿，“你小子倒好，混了份美差！”

“你也不错嘛，听说你做生意攒了十几万块钱了……还娶了个漂亮妻子……”

“嘿嘿，你要愿意，咱们俩换换，钱和老婆都归你，我只要你那一份工作，干不干？”

“开什么玩笑，你小子还那么不正经！”

“哼，你懂个屁！”他酸溜溜地骂了一句。

“嘿嘿，你还是老样子，没变！”

“变不了！”他惨然一笑，“啪”地打个响指，“老同学了，走，跟我喝一杯去！”

“你请客？”猛子傻乎乎地问他，他不屑地回道：“当然！”唉，这个狗种，还他妈的那么小气，在中学时连一截铅笔头也不肯借人用，插队时日日吃玉米窝头蘸盐末儿，吃得浑身浮肿，跟条烂鱼似的。他却跟只黄鼠狼似的跳墙头去偷人家的鸡，拎一条面白

袋，将那鸡捉出来扭断脖子，拔一把鸡毛丢下，再滴一条血印儿到野外，然后，往口袋里一塞，捉回去开膛破肚，用烂泥一包，丢进灶堂里烧，泥焦肉烂，蘸了盐海吃，分给猛子一些鸡头、鸡爪、鸡肋条之类，那小子连骨头都咯咯地嚼碎了咽下去，跟条狗似的。

他从村头偷起，童叟无欺，贵贱不分，一律照偷不误，很是公道，偷到尾，再从头开始，一时村中盛传黄鼠狼成了精。不幸有一次，偷到队长家时，竟然中了埋伏，被几个青头小伙子饱揍一通，半月起不了床，活脱脱成了一条死狗。亏了猛子伺候他，这笔人情债他一直欠着。待他重新站起来，瞅冷子钻进队长家，一镐头下去，把队长刨了个气胸，一辈子受罪，他很从容地进了班房，小坐一年有余，还觉得自己赚了，蛮得意。

狗种，简直是流氓一个！他骂，骂出了声，他不认识自己了，还以为是骂别人。有时候，他真想让那个自己挨炮子儿，崩个稀巴烂脑壳。有时，他又觉着那个自己挺好，挺义气，挺公道，古道热肠，不偷不抢，不嫖不赌，挨枪崩有点于心不忍，尽管有些小小不言的坏水儿冒，毕竟是小小不言，是可以原谅的嘛！嗯，犯了错误，改了就好嘛！可以三七开嘛！修正主义修正错了还可以再修正过来嘛！云云。

他和那个自己，那个臭流氓不止一次有过很沉重的谈话，像个糊涂官似的打官腔，说官话，放官屁，接官屎。狗种！

妈的，这些年，也不知变成个什么东西了！哼，你知道你是个什么东西吗？他就不知道，他常照镜子，问他自己：你是个什么东西？可他就是弄不明白，简直不是个东西！那是什么？不是东西便是西东，总不会是东北或是北南吧？

这小子，真不是东西！他咧嘴一笑，扯了猛子进了一家大饭馆。他有钱，他不是东西，他要吃东西，还要吃好东西，唉，你到底

是个什么东西？臭流氓一个！

他看见那俩东西了，那俩东西正在吃东西。桌上摆满菜肴，高脚杯中强力啤酒发羊癫疯似地吐白沫子。那男的穿着一条短裤，牛仔苹果牌，两条犀牛腿皮粗肉厚，毛黑森森的，正挨着那女的白得耀眼的大腿蹭痒痒。妈的，他要做了国王，准定下一条禁令，不许女人穿裙子，穿裙子干坏事太方便了！狗种！

他在另一张桌子边坐下，不动声色地请猛子点了菜，有一句没一句地闲扯，不时哈哈地大笑，笑得很疯狂，像那头吃了发酵的烂苹果的大猩猩，醉得莫名其妙，兴奋得直想干坏事，当流氓，妈的，真是耗子改不了偷油！

“说说吧，你老婆是干啥的？”他忍了一肚皮鸟气，开口问猛子。猛子不说话，有点愣神儿，瞅着对面桌上那女人的背影发愣。

“听说是个有文凭的，还能写点鸡鸡狗狗的童话？哼，你小子呢？还画画吗？哑巴啦？喂，她叫什么？”他吼了一声，“喂！”

猛子醒悟了似地哦了一声道：“她叫茹茹！”

“你怎么啦，是不是也跟老婆闹别扭了啦？”他问，从眼角恶狠狠地乜斜对面桌上的那对男女，那女的也斜了眼，冷笑着回他一个不屑。狗种！这个世界真他妈的疯狂！

压扁了的太阳，像一枚啤酒瓶盖，色块花花绿绿……茹茹皱起眉头，眯着眼儿，小嘴张开，像是白日见了鬼。

“你有第一流的感觉！”茹茹对猛子说。

“也许是吧！”猛子不耐烦，白了茹茹一眼。

“但你不该把太阳画成一枚啤酒瓶盖！”

“哼，你懂什么？除了小矮人、小红帽，洋娃娃……得了，还是写你的童话故事去吧！”

“那又怎么样？艺术贵在真实，太阳明明是圆的……”茹茹不

动声色，却又毫不退让。

“这叫变形画，懂吗？！”猛子轻蔑地一笑。

“屁，这是鬼屁画！”茹茹撇了撇涂了口红的嘴角，冷冷的。

猛子笑了，笑得哈哈的，连布满颜料的画布也笑歪了。

“吓，鬼屁，妙极了！倘如连鬼也会放屁，那鬼便是人了！好极了，我的可敬的童话里才有的鬼屁公主，喝啤酒吗？”

“还用问吗！”茹茹也笑了，透着一丝矜持，“在童话世界里是没有鬼的！”

“不对！”猛子从凉水盆里拿出两罐啤酒，丢了一罐给她，她不接，啤酒罐落在地上，像个发烟罐似地迸开去，“你干吗不接着？这也叫童话吗？人类在童年时创造的第一个童话故事，便是神鬼……你的狼外婆、熊瞎子、狐狸之类的坏角色，便是鬼的演化……懂了吗？”

“那这么说，你的变形画，反而没有鬼了吗？”

“怎么没有，你瞧，这压扁了的太阳，不正是想告诉人们说，有个力量很大的鬼，把圆圆的太阳一爪子给打扁了……呶，就像这样——”

猛子将喝了一半的啤酒罐使劲一捏，泡沫飞出来，罐儿变成了扁圆。一串泡沫飞到茹茹脸上，痒痒的，怪不好受的。

“见了吗？就这样！”猛子丢下捏扁的啤酒罐，用脚一踩一踩的，琥珀色的液体流了一地。

茹茹打了个寒颤，似乎猛子踩扁的不是啤酒罐，而是自己的身体。

“真是见了鬼了！”茹茹说。

“不错，鬼就躲在太阳里，压扁了太阳，鬼就跑出来了……”

“真妙！”茹茹嘲笑地竖起一根食指，像竖起一根柔嫩纤细的香雪肠，“踩扁了太阳，你就可以把啤酒瓶盖扯圆了，贴到天空

上,对人们说:来喝啤酒吧,天空就是一只巨大的啤酒瓶,泡沫是云彩,雨水便是啤酒汁,这个世界会变成个醉鬼!”

猛子凑过来,把干瘦的巴掌放在茹茹的肩头,狡黠地眯起眼睛,挺着嘴巴想咬她。茹茹避开了,骂了句什么,猛子没理睬,使劲一拉茹茹,茹茹不由自主地倒进猛子的怀里,就像颜料被挤到调色板上。

很好的夜晚,很惬意的喘息……单细胞是人的变形?人是单细胞的还原?还是反着来?

茹茹推开猛子,吃吃地笑了。

“笑什么?”猛子问她。

“笑你呢,像头笨狗熊!”

“你是太阳,可被我压扁了……母氏社会早已灭亡了!”

“嘴硬!”

“画变形画,我可不笨!”

“晓得不,我大概,大概有了……往后,你可得要悠着点劲……”

“真的?”猛子大喜,跪起身,贴着耳朵去听。

“还早呢,你急哪门子……”

“儿子,我要儿子!”猛子小声说。

“要是女儿呢?”

“女儿?女儿更好,女儿对爸爸好!”

“自私!”

“我早就想好了,要是男孩就叫威威,要是女孩就叫囡囡,好不好?”

“随便,我无所谓。”

“行,就这样定了!”

“但愿她像我……”茹茹说。